

東大附特學生安置寄班需求表

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 ~ 年 月 日 時 分				
事由：				
部別	班級	學生姓名	未參加原因	安置情形
☐ 高職部 ☐ 國中部 ☐ 國小部			☐ 家長不同意參加活動 ☐ 身體不適無法參加活動 ☐ 情緒不穩定，無家長陪同，不適合參加活動 ☐ 其他：	☐ 請假在家自行學習 ☐ 安置於其他班級進行學習 安置班級： 安置班導師簽名：_____
☐ 高職部 ☐ 國中部 ☐ 國小部			☐ 家長不同意參加活動 ☐ 身體不適無法參加活動 ☐ 情緒不穩定，無家長陪同，不適合參加活動 ☐ 其他：	☐ 請假在家自行學習 ☐ 安置於其他班級進行學習 安置班級： 安置班導師簽名：_____
☐ 高職部 ☐ 國中部 ☐ 國小部			☐ 家長不同意參加活動 ☐ 身體不適無法參加活動 ☐ 情緒不穩定，無家長陪同，不適合參加活動 ☐ 其他：	☐ 請假在家自行學習 ☐ 安置於其他班級進行學習 安置班級： 安置班導師簽名：_____
☐ 高職部 ☐ 國中部 ☐ 國小部			☐ 家長不同意參加活動 ☐ 身體不適無法參加活動 ☐ 情緒不穩定，無家長陪同，不適合參加活動 ☐ 其他：	☐ 請假在家自行學習 ☐ 安置於其他班級進行學習 安置班級： 安置班導師簽名：_____
安置原則	1. 同年級之班級。【例：高職 201 學生先詢高職 202】 2. 同學部先放低年段班級（以人數較少之班級為優先），後放高年段班級（以人數較少之班級為優先）。【例：高職 201 學生先詢高職 102→101→再詢高職 301】 3. 若同學部無適合班級，則向下跨一學部，安置以高年段為優先。[國中部 101/301→201] 4. 承上，國小部若無同學部之其他班級，應向上跨一學部安置，安置以低年段為優先。 5. 遇分組課由教學組排定臨時組別。 6. 班級個別舉辦之校外教學由活動承辦人依上述原則自尋安置班級；若為其他大型活動，則由導師填具本表後擲電子檔予洪惠玲幹事，由教學組/實習組進行後續課程組別調整。			

申請人

教學組

學務處

校長

實習組

教務主任